前　　言

本标准等效采用国际标准 ISO 1385/Ⅰ:1977《工业用邻苯二甲酸酯类—检验方法—第 2 部分:热处理后的色泽测量》,对国家标准 GB/T 6489.1—1986《工业用邻苯二甲酸酯类的检验方法　热处理后的色泽测量》修订而成。

本标准与 ISO 1385/Ⅱ:1977 无技术性差异。

本标准与 GB/T 6489.1—1986 的主要技术差异为:

——增加了引用标准及方法原理的内容;去掉了附录 A(参考件)的内容;修改了允许误差的规定。

本标准自实施之日起,代替 GB/T 6489.1—1986。

本标准由国家石油和化学工业局提出。

本标准由全国橡胶与橡胶制品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化学助剂分技术委员会归口。

本标准主要起草单位:山西省化工研究所。

本标准主要起草人:白润玲、范秀莉。

本标准首次发布于 1986 年 4 月 26 日。

ISO 前言

国际标准化组织(ISO)是一个世界范围的国家标准学会(ISO 成员国)的联合会。国际标准的发展工作是通过 ISO 技术委员会来进行的。对于技术委员会设置的科目,各成员国凡感兴趣的均有权利派代表出席该委员会。官方和非官方的与 ISO 有联系的国际组织,也可参加该项工作。

凡由技术委员会接纳的国际标准草案,均先散发给各成员国征求同意,然后才由 ISO 理事会确认为国际标准。

一九七二年以前,技术委员会的工作成果是以 ISO 推荐标准的形式公布于众的;这些文件正在转变成为国际标准的过程中。作为这个过程的部分,化学技术委员会 ISO TC 47,已复审了 ISO 推荐标准 R1385—1970,并认为它在技术上适宜于转变。而且技术委员会还把该推荐标准分成五个部分(ISO 1385 Ⅰ～Ⅴ),因此而代替 ISO 推荐标准 R1385—1970,对它们来说技术上是一致的。

ISO 推荐标准 R1385 已由下列国家成员批准:奥地利、伊朗、罗马尼亚、比利时、爱尔兰、南非联邦共和国、巴西、意大利、西班牙、古巴、日本、瑞典、捷克斯洛伐克、南朝鲜、瑞士、法国、荷兰、泰国、德国、新西兰、土耳其、匈牙利、波兰、联合王国、印度、葡萄牙、苏联。

没有成员表示不同意该推荐标准。

下列国家成员不同意该推荐标准转变为国际标准:法国、荷兰。